**館際合作借書證使用注意事項:**

使用權限

1. 冊數:每張借書證最多可借閱五冊(視被使用情況)。
2. 借書日期:三週(依外館規定)
3. 不提供續借與預約服務。

注意事項

1. 借書證應於三天內歸還(自借用次日起算)
2. 借書證逾期歸還者，凍結向外校借書權一個月
3. 逾期還書者，凍結向外校借書權三個月
4. 遺失圖書者，按該校借閱規則辦理
5. 遺失借書證，須賠償新台幣100元
6. 每人限借同所學校一張證件，所借圖書尚未還清，不得再借
7. 每人同時限借兩所借書證。
8. 應屆畢業生每年五月一日停止借閱。